

# FSR2017

## 设施安保标准



运输资产保护协会

©版权所有

中文版仅供参考，如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版为准



运输资产保护协会

# 设施安保标准

## FSR2017

TAPA 标准

### TAPA 美洲

美国佛罗里达州博卡拉顿  
#266 G-11 冠军大道 5030  
号, 邮编 33496

网址: [www.tapaonline.org](http://www.tapaonline.org)

电话: (561)617-0096

### TAPA 亚太

新加坡 Gateway 大道 1 号  
西城大厦 #07-01, 邮编  
608531 (Global E2C)

网址: [www.tapa-apac.org](http://www.tapa-apac.org)

电话: (65) 6514 9648

### TAPA 欧非

荷兰 BV Oegstgeest  
Rhijngesterstraatweg 40D,  
邮编 2341

网址: [www.tapaemea.org](http://www.tapaemea.org)

电话: (44) 1633 251325

# FSR 目录

<b>1. 简介</b>	
本 FSR 文件的目的 .....	5
实施 TAPA FSR 的资源 .....	5
保护 LSP 政策和流程 .....	5
<b>2. 关于 TAPA</b>	
TAPA 的目的 .....	6
TAPA 的使命 .....	6
TAPA 联系方式 .....	6
<b>3. TAPA 标准</b>	
TAPA 安保标准 .....	7
实施 .....	7
<b>4. 法律指导</b>	
适用范围 .....	8
译文 .....	8
TAPA 商标 .....	8
责任限制 .....	8
<b>5. 合同和分包</b>	
合同 .....	9
分包 .....	9
<b>6. TAPA FSR 认证/重新认证</b>	
FSR 分类级别 .....	10
FSR 认证选项 .....	10
基本信息 .....	11
FSR 重新认证 .....	11
<b>7. 审核跟进</b>	
改进措施/SCAR .....	12
合规性监督 .....	12
自我审核 .....	12
买方访问 LSP/申请人 .....	13
TAPA 投诉调查及解决 .....	13
<b>8. 豁免</b>	
概述 .....	14
豁免业务流程 .....	14
豁免高价值货物笼 (HVC) .....	15

9. 设施安保标准

周界 .....	16
外墙，屋顶和门 .....	17
办公室和仓库的进出口 .....	18
仓库和办公室内部 .....	19
安保系统：设计，监控和响应 .....	23
培训和流程 .....	24
工作人员诚信 .....	26

附录

附录 A：FSR 术语表 .....	28
附录 B：TAPA 标准-豁免申请表 .....	31

# 1. 简介

## 本 FSR 文件的目的

设施安保标准（FSR）文件是用于安全仓储的 TAPA 官方标准。这是一项常见的全球标准，可用于买方和物流服务提供商（LSP）和/或其他寻求认证的申请人之间的商业/安保协议。

在本标准的制定过程中，TAPA 认识到全球、区域甚至公司内部存储服务的多重差异，FSR 可能适用于 LSP/申请人提供的全部或部分服务。根据供应链的复杂性和规模，可以通过单个 LSP/申请人或多个 LSP/申请人和合格的分包商实现 TAPA 标准合规性。

## 适用范围

FSR 适用于：

- 根据风险和/或买方或 LSP/申请人的要求，全球供应链中的任一或全部存储地点
- LSP/申请人自有或经营的设施
- 买方自有或经营的设施

## 受众

TAPA 标准的典型用户包括：

- 买方
- LSP/申请人
- 执法机构或其他政府机构
- 专业供应链组织

## 术语表

包含本 FSR 使用的术语和缩略词定义的术语表见附录 A。

## 实施 TAPA FSR 的资源

符合 FSR 要求所需的一切资源，应由 LSP/申请人负责，费用也应由其自主承担。除非买方和 LSP/申请人另有协商或约定。

## 保护 LSP 政策和流程

根据 LSP/申请人和买方之间签署的保密协议，安保政策和流程文件的副本只能提交给买方，并作为机密信息处理。

## 2. 关于 TAPA

### TAPA 的目的

对高附加值、高风险产品的制造商和其物流服务供应商而言，货物犯罪是供应链中最大的挑战之一。

（安全）威胁不再仅仅来自于投机取巧的犯罪分子。如今，有组织的犯罪集团在全球范围内作案，对车辆、经营场所以及工作人员采取越来越复杂的攻击手段以达到其目的。

TAPA 是一个独一无二的组织，集合了全球制造商、物流供应商、货运承运人、执法机构、还有其它为了“在国际供应链上减少损失”这一共同目标的利益相关者。TAPA 的主要重点是通过实时情报监测和最新的预防措施来防止盗窃事件。

### TAPA 的使命

TAPA 的使命是通过减少供应链中的货物损失来帮助保护会员的资产。TAPA 通过发展和运用全球安全标准、公认的行业惯例、先进技术、教育培训、标杆管理、监管合作以及对犯罪趋势和供应链安全威胁的主动识别等方式来实现这一目标。

### TAPA 联系方式

TAPA 由三个地区（美洲，亚太和欧非）组成，为其全球会员提供服务。更多信息，请参看：

- TAPA 全球：[www.tapa-international.org](http://www.tapa-international.org)
- 美洲：[www.tapaonline.org](http://www.tapaonline.org)
- 亚太：[www.tapa-apac.org](http://www.tapa-apac.org)
- 欧非：[www.tapaemea.org](http://www.tapaemea.org)

### 3. TAPA 标准

#### TAPA 安保标准

为了安全地运输和存储高价值的盗窃目标货物，下列全球 TAPA 安保标准应运而生：

- 设施安保标准（FSR）是最低标准，特别针对供应链中仓储或在途储存的安全而设。
- 货车运输安保标准（TSR）专注于货车运输，是特别针对供应链中通过公路运输产品的最低标准。

TAPA 全球安保标准根据需要每三年进行一次审查和修订。

本文件仅针对 FSR，TAPA FSR 认证将在第 6 节中介绍。

#### 实施

TAPA 安保标准的成功实施取决于 LSP（物流服务提供商）/申请人、买方（货物所有者）和 TAPA 授权审核员的共同合作。

## 4. 法律指导

### 适用范围

FSR 是一项全球标准，该标准的所有内容将强制实施，除非个别要求经由正式豁免流程批准。（参看第 8 章节。）

### 译文

在第一语言非英语且需要译文的地区，LSP/申请人及其代理商有责任确保 FSR 和其任何部分的译文都能准确反映 TAPA 制定和公布这些标准的意图。

### TAPA 商标

“TAPA”是运输资产保护协会（Transported Asset Protection Association）的注册商标。在其官方认可的区域内，未经 TAPA 书面许可，任何团体或个人禁止使用该商标。TAPA 标准以及相关资料经由或直接由 TAPA 发布，未经 TAPA 书面许可，不可由任何团体或个人擅自修改、编纂或变更。对 TAPA 商标使用不当者，将撤销其资格证书，或对其提出法律诉讼。

### 责任限制

无论 TAPA 标准是否完全执行或正确执行，TAPA 均不保证预防所有货物盗窃事件。按 FSR 标准储存中货物失窃或其他任何货物损失而造成的责任，由 LSP/申请人和/或买方根据相互之间的合同条款和条件在法律法规管辖范围内自行承担。



## 5. 合同和分包

### 合同

买方资产的安全及安全运输、存储和处理是 LSP/申请人、其代理商以及分包商的责任，此责任贯穿于根据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提货、运输、储存及交货等过程。

当 FSR 被引用或包含在 LSP/申请人与买方之间的合同中，则也应在 LSP/申请人的安保程序中引用。

LSP 应向买方提供 FSR 认证证明，并在适当情况下提供满足 FSR 要求的证据。此外，任何由 LSP/申请人在执行 FSR 要求时所造成的所谓的失误，应该根据买方和 LSP/申请人协商出的合同条款解决。

### 分包

未取得 TAPA 认证的分包商，根据买方和 LSP/申请人之间的合同，必须得经过审核。

## 6. TAPA FSR 认证/重新认证

### FSR 分类级别

根据所需的保护等级，设施被归类为以下三种 FSR 分类级别：

- A 等级 = 最高安全保护
- B 等级 = 中级安全保护
- C 等级 = 最低安全保护

LSP/申请人或买方可以先获得 C 级认证，之后随着进一步改善，升级至 B 或者 A 级。此外，买方和 LSP/申请人协商认为，高风险国家的设施可被归类为 A 级，而其他国家的则归类为 B 或者 C 级。无论何种情况，应由买方依据具体货物和风险直接与 LSP/申请人协商分类级别。

如果 LSP/申请人和买方，其中任何一方认为分类级别有所改变，都可以要求进行重新认证。

### FSR 认证方案

为了提供更多灵活性并鼓励 TAPA 认证，TAPA 开发了支持认证的 2 个方案。

表 1

方案	描述	级别	审核员类型*
IAB 认证	LSP/申请人通过传统流程获得认证。	A、B 或 C	TAPA IAB AA
自我认证	LSP/申请人仓库进行自我认证。	C	LSP/申请人 AA

\*参看术语表定义栏：官方授权的审核员(AA)

下面更详细地描述了这些方案。

#### IAB 认证(A、B 或 C 级)

IAB 将向 TAPA 通报审核范围和结果。如果审核成功完成，IAB 将签发一份证书，表明 LSP/申请人现在已通过 TAPA FSR 认证。

证书上规定了认证级别（A、B 或 C 级）。

#### 自我认证（仅适用于 C 级）

C 级自我认证必须由官方授权的审核员（AA）执行。AA 可以是内部员工/合伙人，经由 TAPA 培训和授权进而成为 FSR AA。无论哪种类型的审核员执行自我认证，必须将完成的审核表提交至 TAPA 以获得 FSR C 级认证。

## 基本信息

LSP/申请人应确保通过当前版本 FSR 培训并合格的合适审核员参与完成审核和认证过程。参看表 1 中的选项。

在安排/开始认证审核之前，LSP/申请人必须通知 AA 其在认证过程中寻求的分类级别。

审核工具为当前版本的 FSR 审核表。

TAPA FSR 认证针对特定场所/设施。如果满足全部 TAPA FSR 审核要求，LSP/申请人将被视为通过审核，并获得该特定设施位置的认证。

包含发现问题/结论的非正式总结应在审核总结会上分享给 LSP/申请人。AA 应在审核完成后十（10）个工作日内向 LSP/申请人通报审核结果。发布审核结果的任何延误必须及时通知 LSP/申请人，并在 IAB 和 LSP/申请人之间进行协商。

TAPA 认证的费用由 LSP/申请人承担，除非与买方另有协商。

## FSR 重新认证

TAPA FSR 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不得延期。

为了防止证书失效，必须在现有证书失效之前进行重新认证审核。必须在最初给定的 60 天期限内，及现有证书失效日前完成所有 SCAR(参看第 7 节中的“改进措施/SCAR”)。

因此，为了保证有充分的计划和准备时间，建议 LSP/申请人在现有证书失效日前三（3）个月安排重新认证。如果在上述的 3 个月期限内重新获得 TAPA FSR 证书，那么新证书的颁发日期就是现有证书的到期日。如果在到期日前还没有完成改进措施，并且也没有得到豁免，那么证书将作废。

如果 LSP/申请人和买方，其中任何一方认为分类级别有所改变，都可以要求进行重新认证。

## 7. 审核跟进

### 改进措施/SCAR

如果在审核过程中发现不符合 FSR 标准,AA 将递交安保改进措施要求(SCAR)给相关 LSP/申请人。LSP/申请人应在十(10)个工作日内给予 AA 反馈,书面说明将采取的改进措施及完成时间。SCAR 完成的日期可由 AA 和 LSP/申请人协商而定。但是除非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同意豁免,否则改进措施应在 LSP/申请人收到通知后的六十(60)天内完成。

无论在何种情况下,如有未完成的 SCAR,LSP/申请人都应提交进度更新/报告给 AA。无法在约定日期前完成的 SCAR,需要由 LSP/申请人的安保代表提交给 LSP/申请人的管理层。未完成的原因应被记载,并与 AA 沟通。未完成 SCAR 的 LSP/申请人,将可能被扣留 TAPA 证书。如被扣留证书,LSP/申请人有权直接向 TAPA 进行申诉。TAPA 应该仲裁 LSP/申请人和 AA 之间的纠纷,并有权做出最终决议,双方必须服从此解决方法。

**注意:** 如要关闭 SCAR,AA 不需要对设施进行重新审核。关闭 SCAR 的证据可以通过书面信件、网络会议或电话会议、照片等方式呈递给 AA。

### 合规性监督

#### 自我审核

LSP/申请人应确保有一个内部流程在第二年和第三年,即 AA 正式审核之间,进行合规性监督。

中期自我审核须反映 FSR 的要求。

- 对于 IAB 发布的 TAPA FSR 认证:中期自我审核必须记录在 TAPA 审核表上,并在原始认证届满一年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至 IAB。
- 对于自我认证:中期自我审核必须记录在 TAPA 审核表上,并在原始自我认证届满一年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至 TAPA。

未能遵守将导致原始认证暂停,直到正确完成中期自我审核。确定的时间差必须记录在案,完成改进措施应指定到期日,并在 60 日内进行追踪直至关闭。

表 2：审核与合规性监督日程表

措施	频率	A	B	C
认证审核（IAB/AA 认证审核）	每三（3）年	√	√	√
LSP/申请人自我认证审核	每三（3）年			√
自我审核（中期合规性检查）	第一和第二周年每年一次	√	√	√
LSP/申请人分包商审核	按照买方与 LSP/申请人的合同	√	√	√

### 买方访问 LSP/申请人站点

买方和 LSP/申请人都应了解，在整条供应链中只有双方携手合作才能减少风险。双方同意在合理通知的前提下，如提前 10 个工作日，安排买方到 LSP 仓库参观。参观的范围和参数由双方事先同意和/或按照买方与 LSP/申请人的合同确定。对盗窃、损坏等货损调查应根据双方的合同规定进行。

### TAPA 投诉调查及解决

如果 TAPA 收到关于经认证的 LSP/申请人（FSR）执行表现的正式投诉，TAPA（为了验证）可能要求 LSP/申请人重新审核，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如果 LSP/申请人未通过审核，或拒绝遵守此过程，其证书可能被撤销。

## 8. 豁免

### 概述

豁免是同意设施免除特定 TAPA 要求或者接受替代合规性方案的书面批准。如果 LSP/申请人不能满足 FSR 中的某项特定要求并且可以验证其替代措施，则可以请求豁免。豁免在认证期内有效。

LSP/申请人必须将某项特定安保要求的所有豁免请求（部分或全部）通过 TAPA 豁免申请表提交至独立审核机构（IAB）/官方授权的审核员（AA）（参看附录 B：TAPA 豁免申请表）。请求豁免的 LSP/申请人对豁免请求中的信息的准确性负全部责任。

每个豁免请求都需要通过 IAB/AA 提交给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审批。IAB/AA 有责任决定豁免请求是否完整并证明 TAPA 的处理过程是正当合理的；这包括对风险降低因素和/或替代安保控制的验证。

如果 TAPA 职员和/或买家声称豁免条件有所改变，TAPA 将实施正式调查，LSP/申请人了解 TAPA 可以撤销豁免。

### 豁免业务流程

如果 LSP 无法满足 FSR 中的特定要求，则实施以下的豁免流程。

**表 3：责任：豁免申请/评估**

步骤	责任	措施
1.	LSP/申请人	建立并验证风险降低措施。
2.	LSP/申请人	完成 TAPA 豁免申请表并提交给 IAB/AA。（参看附录 B。）
3.	IAB/AA	审查并验证 TAPA 豁免申请表中包含的信息的完整性。
4.	IAB/AA	向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提交 TAPA 豁免申请表。
5.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	审查豁免请求，同意或拒绝豁免。

### 如豁免未被批准

如果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未批准豁免请求，LSP/申请人需要执行 FSR 的全部安保标准。

如豁免被批准

如果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批准了豁免请求，将采取以下措施：

**表 4：豁免批准**

步骤：	责任	措施
1.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	书面记载并签署豁免细则
2.	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	规定豁免期限（最多三年），并将副本发送给 AA。
3.	AA	通知 LSP/申请人豁免请求的结果。
4.	LSP/申请人	遵守豁免要求。未能遵守则豁免批准无效。

**豁免高价值货物笼（HVC）**

如果满足以下所有前提条件，TAPA 将考虑豁免全部或部分 HVC 要求：

- 豁免请求使用官方 TAPA 豁免申请表提交，并经 IAB/AA 核准。
- 豁免请求包括一份 LSP/申请人签署的附加声明，保证买方不需要 HVC。
- 豁免请求包括所有风险降低措施细则，以确保易受攻击的物品免遭不必要的失窃或丢失等风险。
- 在年度风险评估中考虑并书面记载适当的风险降低措施，以最大限度地减少风险(如果没有 HVC)。  
注意：TAPA 可能要求审查风险评估。

## 9. 设施安保标准

章节		A	B	C
<b>1</b>	<b>周界</b>			
1.1	仓库外部货物装卸、运输及收货场地（一般）			
	<b>CCTV</b>			
1.1.1	CCTV 能看到所有在运输和收货场地的交通情况（包括出口和入口），以保证所有的车辆和人员任何时间都能被清楚辨认，除非因操作原因（如卡车装卸货时）出现的短暂阻挡。	√	√	
	<b>照明</b>			
1.1.2	货物装卸区有充足的照明。 <i>注意：照明可能是持续的或者由警报、动作、声音感应探测器等触发提供的即时照明。</i>	√	√	√
	<b>流程</b>			
1.1.3	描述如何管理未经授权的车辆和人员的书面流程。对包括保安在内的相关工作人员必须进行此项流程的说明。	√	√	√
1.1.4	货物装卸和收货场地应得到适当控制，以防止未经授权的进入		√	√
1.1.5	对于地面层的窗户或者是卸货门，年度风险评估必须评断是否需要设置防撞护栏。（参看风险评估 6.2.3 节。）	√		
<b>1.2</b>	<b>选项 1：设置物理屏障</b>			
	<b>物理安保</b>			
1.2.1	物理屏障包围货物装卸、运输和收货的场地区域。	√		
1.2.2	物理屏障至少高 6 英尺/1.8 米。 <i>注意：用于防止未经授权进入的物理屏障，沿其整个长度的高度必须为 6 英尺/1.8 米，包括地平面高度变化的区域，如较低的地方。</i>	√		
1.2.3	物理屏障保持完好状态。	√		
1.2.4	大门由人工或电子控制。	√		
	<b>流程</b>			
1.2.5	至少每周检查一次物理屏障的完整性和受损情况。	√		
<b>1.3</b>	<b>选项 2：未设置物理屏障</b>			
	<b>物理安保</b>			
1.3.1	用当地语言写的可见周界标志表示“未经许可不得进入”，“未经授权禁止停车”。	√		
1.3.2	外部卸货门或墙壁上有可见标志指导驾驶员和访客等，遵守前台、安保规定。	√		
	<b>流程</b>			
1.3.3	要求通过闭路电视和/或保安和/或负责的职员进行周期性扫视以及巡逻的书面流程。	√		



章节		A	B	C
1.4	外部装卸平台			
	<i>CCTV</i>			
1.4.1	平台区域应被彩色或日夜型外部摄像头覆盖。	√	√	√
	<i>CCTV 性能</i>			
1.4.2	安装的摄像头能够查看站场外围区域内所有的操作和活动，除非因操作原因（如卡车装卸货时）出现的短暂阻挡。	√	√	√
1.4.3	所有的车辆和个人都可以清晰辨认。	√		
1.4.4	车辆和个人在多数情况下可被看到。		√	√
	<i>卸货门照明</i>			
1.4.5	所有卸货门被完全照亮。	√	√	√
1.5	私人车辆进入			
	<i>流程</i>			
1.5.1	仅允许事先得到同意的车辆驶入货物运输和接收区域，并只能在指定区域停车。私人车辆不得在离装卸平台 25m 以内的区域停车。预先批准和限制过程应书面记录。	√	√	√

章节		A	B	C
2	外墙、屋顶和门			
2.1	设施外围：CCTV			
	<i>CCTV</i>			
2.1.1	有彩色或者日夜型外部摄像机系统覆盖设施的所有外侧面。	√		
2.1.2	有彩色或者日夜型外部摄像系统覆盖有门、窗或其他开口的设施外侧面。		√	
	<i>CCTV 性能</i>			
2.1.3	所有车辆和个人都可以清晰辨认。	√		
2.1.4	车辆和个人在多数情况下可被看到。		√	
2.1.5	所有图像在任何时间都清晰，除非因操作原因（如卡车装卸货时）出现的短暂阻挡。	√	√	
2.2	外墙和屋顶			
	<i>物理安保</i>			
2.2.1	外墙和屋顶设计和维护成可以抵御侵入（材质例如：砖，砌块，混凝土板，夹层板墙）。	√	√	√
	<i>墙体物理屏障或入侵检测</i>			
2.2.2	任何可开启的窗户、通风孔或其他开口必须具有物理屏障或安装报警装置并连接到主警报系统。	√	√	
	<i>屋顶物理屏障或入侵检测</i>			
2.2.3	任何可开启的窗户、天窗、通风孔、出入口或其他开口都必须具有物理屏障或安装报警装置并连接到主警报系统。	√		

章节		A	B	C
<i>通往屋顶的外部通道</i>				
2.2.4	通往屋顶的外部入口（阶梯或楼梯）物理上锁，并且有 CCTV（彩色或日夜型外部摄像机）覆盖或有报警装置。	√		
2.2.5	通往屋顶的外部入口（阶梯或楼梯）物理上锁。		√	√
<i>外侧门</i>				
2.2.6	设施通向外部的仓库和办公室的所有门均安装报警装置以探测未经授权的侵入，并连接到主报警系统。	√	√	√
2.2.7	每个仓库或办公室外侧门或外部开口可按门或防区在主报警系统中被单独识别。	√		
2.2.8	不使用时，所有仓库外侧（卷帘）门保持关闭和安全。钥匙/密码受到管控。	√	√	
<i>仓库的行人入口</i>				
2.2.9	仓库行人门及门框不能轻易被穿透；如果有铰链锁在外，则必须被栓死或点焊住。不得使用玻璃门，除非安装玻璃破裂探测器或被其他本地探测装置（例如 PIR）覆盖或使用栅栏/铁丝网保护玻璃，且报警直接连到监控中心。	√	√	√
<i>应急出口</i>				
2.2.10	应急出口仅用于紧急情况（例如：消防逃生），全时报警设防，安装独立或区域声音报警器，连接到主报警系统，并能在报警系统中识别。	√	√	
<i>卸货门</i>				
2.2.11	所有卸货门有足够强度以阻止和/或延迟使用小型便携式手动工具的强行进入。	√	√	√
2.2.12	<b>非工作时段：</b> 卸货门关闭设防（如电子禁止开门或物理上锁）。 <b>工作时间：</b> 非频繁使用时，卸货门必须关闭。 如使用伸缩门，应使用机械滑台/插销锁定装置确保安全，且门至少高 8 英尺/2.4 米。	√	√	

章节		A	B	C
<b>3</b>	<b>办公室和仓库的进出口</b>			
3.1	办公区域访客入口			
<i>进出管控</i>				
3.1.1	访客人员入口由经过专业培训的雇员、门卫或接待员管控，相关培训包括胸卡发放、控制、访问记录、陪同要求等（有正常工作时间以外的访客流程）。	√	√	√
<i>CCTV</i>				
3.1.2	CCTV 覆盖访客人员入口；（彩色或日夜型摄像机）可以在任何时候清晰辨认人员。	√	√	
<i>警报系统</i>				
3.1.3	紧急报警按钮应安装在访客人员入口处的隐蔽位置，并每周测试。	√	√	
<i>流程</i>				
3.1.4	所有访客人员须凭政府发放的带照片的证件（如驾照、护照、居民身份证等）予以识别。	√	√	√

章节		A	B	C
3.1.5	所有访客必须登记，记录保留至少 30 天。	√	√	√
3.1.6	当访客离开时收回所有访客卡，并每天核对所有登记信息。	√	√	
3.1.7	所有访客佩戴胸卡或通行证在显著位置，并由公司人员陪同。	√	√	
3.1.8	有访客政策的书面流程。	√	√	
3.2	工作人员入口			
	进出管控			
3.2.1	工作人员入口被 24/7 全天候管控。		√	√
3.2.2	工作人员入口由电子门禁设备 24/7 管控，有门禁记录。	√	√	
	CCTV			
3.2.3	工作人员入口有 CCTV 覆盖(彩色或日夜型摄像机)。	√	√	
	流程			
3.2.4	经审核，所有员工佩戴有照片的公司胸卡。	√	√	
3.2.5	应提供所有其他的工作人员公司胸卡，以确保他们在设施内可被识别。	√	√	
3.2.6	所有工作人员的胸卡必须佩戴在显著位置。	√	√	
3.2.7	不得在任何情况下共享证件，有书面的胸卡发放政策。	√	√	
3.3	驾驶员身份识别			
	流程			
3.3.1	所有驾驶员须凭政府签发的带照片的证件（例如驾照，护照或国民身份证等）予以识别。驾驶员信息登记在日志上。	√	√	√
3.3.2	车辆识别信息应手动记录（即书面形式）或使用摄像机记录。至少包括车牌和车型。	√		
3.3.3	检查驾驶员带照片的证件未过期，与本人符合，且驾照有效。	√		

章节		A	B	C
4	仓库和办公室内部			
4.1	仓库区域：多租户隔断			
	选项 1：物理安保			
4.1.1	室内地板到天花板的多租户隔断和屋顶被构造/设计和维护以抵御侵入（材质例如：砖，砌块，混凝土板，夹层板墙）	√	√	√
	选项 2：安保系统			
4.1.2	如果室内地板到天花板的多租户隔断是由具备一定安全等级的铁丝网或行业公认的其他安全屏障制成，也需要装有警报系统来探测非法侵入。 注意：不允许使用劣质网状物围栏或非安全等级网格物。	√	√	√
4.2	仓库区域内部			

章节		A	B	C
<b>入侵探测</b>				
4.2.1	须用入侵探测（如红外、移动、声音或振动探测）来监控内部仓库空间。必须在非工作时间内（如仓库关闭时）激活警报并将其与主报警系统相连。 注意：如仓库真是 24/7/366 运行，且在本地风险评估中已记录风险和风险降低措施，则此要求不适用。 无论是否在工作时间内，办公室和仓库的外部门和底层窗户都需要周界入侵探测器或物理屏障。（参看第 2.2 节。）	√		
4.3	<b>内部卸货门和装卸平台区域</b>			
<b>CCTV 覆盖范围</b>				
4.3.1	所有内部卸货门和装卸平台区域有 CCTV(彩色或日夜型摄像头)覆盖。	√	√	√
4.3.2	货物装卸过程可以一直清晰可见，除非因操作原因（如卡车装卸货时）出现的短暂阻挡。	√	√	√
4.3.3	买方资产在货物搬运或暂存区域内 100%有 CCTV 监控。（包括拆板/打板区域，出入货架的路线，装卸平台，转运通道）。	√	√	
4.4	<b>办公室与装卸平台/仓库之间有进出管控</b>			
<b>进出管控</b>				
4.4.1	办公室和仓库或装卸平台之间有进出管控。	√	√	
4.4.2	门卡门禁或对讲门报警的声音现场可以听到。如果门打开超过 60 秒就会产生警报；如被强制打开会立即报警。	√		
<b>警报</b>				
4.4.3	大门警报当场能听到；开门时间过长或大门被强制打开能发出警报。		√	
<b>流程</b>				
4.4.4	LSP/申请人的授权员工和有陪同的访客进入装卸平台或仓库区域的权限基于业务需求，并严格受限。	√	√	√
4.4.5	至少每季度审查一次授权名单，以限制/核实仅被指定/授权的人员才允许进入，该流程需有文件记录。	√	√	
4.5	<b>贵货笼/区</b>			
<b>物理安保</b>				
4.5.1	贵货笼的大小和使用可根据买方/LSP/申请人的协议来决定。如果没有相关协议，那么贵货笼必须能够存储至少 6 立方米的产品。	√	√	
4.5.2	四周被笼体或硬墙包围，包括顶部/屋顶。	√	√	
4.5.3	大门加锁。	√	√	
<b>CCTV</b>				
4.5.4	CCTV（彩色或日夜型摄像头）完全覆盖货笼或保险库入口和内部区域。 注意：如果货笼/保险库太小，无法将摄像头放置在内部，摄像头覆盖入口就足够了。	√		
4.5.5	CCTV（彩色或日夜型摄像头）覆盖货笼或保险库入口。		√	

章节		A	B	C
进出管控				
4.5.6	如有超过 10 人需要进入贵货笼，那应使用电子门禁（卡或者电子钥匙）。如等于 10 人或少于 10 人需要此权限，则可使用重型锁或者挂锁，辅以受控的钥匙发放系统。钥匙可被登记发放给个人以确保当班需要，但在未经允许和记录的情况下不得转交给他人。钥匙未使用时，都应交还并记录。	√		
入侵探测				
4.5.7	贵货笼大门安装报警器以探测强行进入。警报可由门磁报警器和/或可通过 CCTV 动态探测检测到未经授权的进入而被激活。	√		
流程				
4.5.8	货笼/保险库的周界保持完好状态，每月检查其完整性和受损情况。	√		
4.5.9	LSP/申请人需确保仅被指定/授权的人员才允许进入。须每月审查已批准的贵货笼准入人员名单，并因人员离职或更替而实时更新。 该流程需被书面记录。	√	√	
4.6	管控买方资产的钥匙			
流程				
4.6.1	在适用的情况下，在买方资产转运或存储的地方，严格管控相关钥匙。	√	√	√
4.6.2	有钥匙、门禁卡发放和管控的书面计划。	√	√	
4.7	检查来自仓库的垃圾			
CCTV				
4.7.1	仓库内/外主要垃圾箱/集中区域有 CCTV 监控。	√		
流程				
4.7.2	使用透明垃圾袋。		√	√
4.8	预先装载和暂存			
流程				
4.8.1	除非买方和 LSP/申请人双方同意，非工作时间不得在仓库设施外部预先装载或停放整车货（FTL）/或买方指定货车。 必须实施可替代的安全措施（例如在集装箱上增加安保设备） 注意：“仓库设施外部”是指独立于、远离仓库建筑设施，但仍在 LSP/申请人区域/周界围栏内的区域。	√	√	√
4.9	可存放物品的个人容器和出门搜查			
流程				
4.9.1	书面安保流程文件规定如何在仓库内管控可存放物品的个人容器。个人容器包括午餐盒，背包，小冰箱，钱包等。	√	√	
4.9.2	如当地法律允许，LSP/申请人需制定和执行一套出门搜查的书面流程。该流程是否执行由 LSP/申请人自行判断和/或按照买方/LSP/申请人协议决定。该流程必须至少说明当不寻常事件发生时（比如怀疑员工盗窃时）LSP/申请人有搜查的权力。	√		

章节		A	B	C
4.10	货物装卸设备管控			
	流程			
4.10.1	书面流程文件要求所有叉车及其他动力货物装卸设备在非工作时间禁用。 注意：这里不包括手动起重器/液压车。	√	√	
4.11	集装箱或拖车完整性检查			
	流程			
4.11.1	对所有出站的买方专用集装箱或拖车进行七点物理检查包括：前壁，左侧，右侧，地板，天花板/屋顶，内/外门和锁具，外部/起落架。有书面流程。 注意：这适用于在锁定和/或上封状态下所有类型的拖车&集装箱（即不限于海运货物集装箱）。	√	√	√
4.12	货物交接流程；安全铅封			
	流程			
4.12.1	除非买方特别豁免，所有直接、不间断运输的货物都使用防启铅封。铅封应通过 ISO17712 (I, S 或 H 分类) 认证。 注意：由于驾驶员携带多个铅封的复杂性和风险，多次停车运输过程中不需要铅封。	√	√	√
4.12.2	LSP/申请人必须制定书面流程，以管理和控制铅封、拖车（集装箱）门锁、销锁以及其他安保设备。	√	√	√
4.12.3	铅封只能由授权人员（如仓库工作人员）上封或拆封，这些人员负责识别和报告受损的封条。除非买方豁免，否则驾驶员不得上封或拆封。	√	√	√
4.12.4	有识别和报告封条受损的流程。	√	√	√
4.13	货物完整性；装/卸货验证过程			
	流程			
4.13.1	有可靠的流程确保所有收到的和发出的买方资产在交接时做人工或电子点数。必须记录该过程以确保所有异常始终能被识别、记录并报告给 LSP/申请人和/或买方。人工和/或电子记录必须可起到证据的作用。如果驾驶员无法在现场见证此活动，买方/LSP/申请人必须收集和保存其他的清点证明，如电子扫描记录和/或 CCTV 影像。 注意：除了丢失的部件之外，异常也可包括损坏、遗失的打包带或胶带、切口或其他明显的开口等可能是偷盗或盗窃的迹象。	√	√	√
4.14	欺诈提货			
	流程			
4.14.1	装货前，核对货车驾驶员的身份证、提货文件，以及适用的买方指定的预报细节。	√	√	√

章节		A	B	C
<b>5</b>	<b>安保系统：设计，监控和响应</b>			
<b>5.1</b>	<b>监控岗</b>			
物理安保				
5.1.1	通过内部或第三方的外部监控岗对警报事件 24X7X366 监控，预防未经授权的进入。 <i>注意：监控岗可能位于站点内，也可能在站点外，可能为公司所有，也可能为第三方所有。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通过电子访问控制系统（门卡）、锁或生物识别扫描仪来管控访问。</i>	√	√	√
警报响应				
5.1.2	对所有安保系统的警报 24x7x366 实时响应。	√	√	√
5.1.3	监控岗在 3 分钟内确认被激活的警报并向上报告。	√	√	√
流程				
5.1.4	有警报监控报告。	√	√	√
5.1.5	有关于警报响应处置的书面流程。	√	√	√
<b>5.2</b>	<b>入侵报警系统</b>			
流程				
5.2.1	在非工作时间激活所有报警系统并将其连接到主报警系统。	√	√	√
5.2.2	保存 60 天的安保系统报警记录。	√	√	
5.2.3	安保系统报警记录被安全储存和备份。	√		
5.2.4	安保系统报警记录被安全储存。		√	
5.2.5	书面流程文件确保对安保系统访问设限，仅授权个人或系统管理者有访问权限。这包括服务器、操纵台、控制器、面板、网络和数据。 当个人离开组织或变更职责而不再需要访问权限时，必须及时更新访问权限。	√	√	√
警报传输和监控				
5.2.6	在电源故障/丢失时发送警报。 <i>注意：对于配备不间断电源（UPS）的系统，当 UPS 电池出现故障时发送警报。</i>	√	√	√
5.2.7	对警报设置有核实。 <i>注意：有书面流程核实报警系统在非工作时段布防。</i>	√	√	√
5.2.8	在设备和/或线路故障时发送警报。	√	√	
5.2.9	设备和/或线路故障时有备用通信系统。	√	√	
<b>5.3</b>	<b>电子门禁控制系统</b>			
门禁记录保留				
5.3.1	有 90 天的系统记录。记录被安全储存并有备份被安全储存并有备份。	√	√	

章节		A	B	C
<i>访问限制</i>				
5.3.2	制定书面流程确保系统访问仅限于授权的个人或系统管理员。 当个人离开组织或变更职责而不再需要访问权限时，必须及时更新访问权限。	√	√	
<i>访问报告审查</i>				
5.3.3	至少每季度审查一次门禁系统报告，以识别违规或滥用行为，如多次不成功的尝试访问、错误的信息读取（比如使用废弃的卡）、共享门禁卡以允许未经授权的访问的证据等等。有书面流程。	√	√	
5.4	<b>CCTV</b>			
<i>物理的</i>				
5.4.1	数字式录像。	√	√	√
5.4.2	每台摄像机至少每秒 3 帧。	√	√	√
<i>CCTV 流程</i>				
5.4.3	在工作日，通过书面流程每天检查数字式录像功能。有记录。	√	√	√
5.4.4	在当地法律允许下，CCTV 记录至少储存 30 天。LSP/申请人必须提供任何当地法律禁止使用 CCTV 和/或限制视频数据存储时间不得超过 30 天的证据。	√	√	√
5.4.5	设有严格的 CCTV 访问控制系统，包括硬件、软件和数据/视频存储。	√	√	√
5.4.6	用于安保目的的 CCTV 影像只有授权人员才可以观看。	√	√	√
5.4.7	根据当地法律法规，有书面流程具体描述关于实时和存档图像 CCTV 数据保护政策。	√	√	
5.5	<b>室内外照明</b>			
<i>流程</i>				
5.5.1	室内外光照程度可以满足 CCTV 图像质量的需要，以用于调查和证据记录等。	√	√	√
5.5.2	所有车辆和个人都可以被清晰辨认。	√		

章节		A	B	C
6	<b>培训和流程</b>			
6.1	<b>上报流程</b>			
<i>流程</i>				
6.1.1	有关于及时报告买方资产丢失、不见或被盗的书面操作流程。LSP/申请人应在 24 小时内向买方报告该事件。明显的盗窃事件应立即报告。始终落实该文件。	√	√	√
6.1.2	有买方和 LSP/申请人设施管理人员关于安保事件的紧急联系名单。联系名单每 6 个月更新一次，并包括执法部门的紧急联络方式。	√	√	√
6.2	<b>管理层承诺</b>			



章节		A	B	C
流程				
6.2.1	<p>供应商需正式指定一名专人负责站点安保，并负责维护 TAPA FSR 和公司供应链安保标准。同时，供应商需指定一名专人（可以与前者为同一人）负责监督 FSR 项目，包括计划合规性检查、与 AA 沟通、重新认证，FSR 标准的更改等。</p> <p>注意：履行这一职责的人可以是员工或根据合同提供该职责的外包人员</p>	√	√	√
6.2.2	<p>管理层必须制定、沟通并维持一个书面安保政策保证所有相关人员（如员工和承包商）都清楚知道现场的安保要求。</p>	√	√	√
6.2.3	<p>仓库风险评估（指出安保相关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需要至少每年进行/更新一次。风险评估步骤需有书面记载。要求管理层对漏洞和降低风险措施作出知情决定。</p> <p>作为最低限度，需对以下内/外部事件评估：盗窃货物及信息，未经授权进入仓库或接触货物，篡改/破坏安保系统，假冒提货，人员短缺时安保持续，或自然灾害等。</p> <p>可根据当地/国家的风险情况考虑增加须评估的事件。</p>	√	√	√
6.3	培训			
培训				
6.3.1	<p>每 2 年为所有工作人员提供安保/威胁意识培训，培训包括一般性和任何特定/独特的当地风险。</p>	√	√	√
6.3.2	<p>给有权获得买方信息的工作人员提供信息安全意识培训，起重点在于保护买方的电子和物理货运数据</p>	√	√	
6.4	买方资产的接触权限			
流程				
6.4.1	<p>有书面流程保护买方资产（如货物）免于工作人员、访客等未经授权的接触。</p>	√	√	
6.5	信息控制			
流程				
6.5.1	<p>只有需要知道相关信息的人员才能获取买方货物的货运单据或信息。</p>	√	√	√
6.5.2	<p>访问权限受到监控和记录。</p>	√	√	√
6.5.3	<p>文件受保护直到被销毁。</p>	√	√	√
6.6	安全事件报告			
流程				
6.6.1	<p>有安全事件报告和追踪系统，用以实施预防措施。</p>	√	√	
6.7	维保计划			
流程				
6.7.1	<p>有关于所有技术（物理）安保装置/系统的检修计划的书面文件，以确保这些装置/系统（如 CCTV、访问控制、入侵检测、照明）的功能始终完好。</p>	√	√	√

章节		A	B	C
6.7.2	每年一次预防性维保，或根据设备制造厂商的规格说明进行维保。	√	√	√
6.7.3	每周检验一次所有系统的功能并记录检查情况，除非系统出现故障时会立即/自动报告或警报。	√	√	
6.7.4	维修指令必须在发现故障后 48 小时内发出。对于预计超过 24 小时的任何维修，必须实施替代性降低风险措施。	√	√	
6.8	承包商指导			
	流程			
6.8.1	LSP/申请人应保确保所有供应商/承包商都清楚知晓并遵守 LSP/申请人相关的安保计划。	√		
6.9	运输和收货记录			
	流程			
6.9.1	文档清晰、完整及准确（如时间、日期、签名、驾驶员，发货和收货人员，装运细节和数量等）。	√	√	√
6.9.2	LSP/申请人必须保留所有收货和交货的证明，保存期限不少于两年，以便进行货物丢失调查时能够查看。	√	√	√
6.9.3	必须按照买方和 LSP/申请人之间的书面协议提供交货证明，如买方要求，目的地地方在约定的收货期限内通知发货地，双方协调装运预警明细	√	√	√
6.10	预报流程			
	流程			
6.10.1	如买方需要，预报流程适用于入站和/或出站的货物。预报信息细节必须与买方和 LSP/申请人共同协商而定。 建议包括如下细节：出发时间、预计到达时间、货车运输公司、驾驶员姓名、车牌号、发货信息（件数、重量、提单号等）和挂车铅封号码。	√	√	√
6.11	通用流程			
	一般			
6.11.1	无论什么情况下需要流程，都必须建立书面流程。	√	√	√
	锁和钥匙			
6.11.2	无论什么情况下需要物理锁和/或钥匙，都必须有书面流程、记录和/或钥匙（管理）计划来跟踪钥匙的管理和控制。	√	√	√

章节		A	B	C
7	工作人员诚信			
7.1	工作人员的筛选/审查/背景审查（在当地法律允许的前提下）			
	流程			
7.1.1	LSP/申请人必须有一个筛选/审查流程，至少包括过去的就业经历和犯罪记录检查。筛选/审查适用于所有申请人，包括员工和承包商。LSP/申请人也将要求承包商在提供 TAS 工人时做相似的筛选。	√	√	√
7.1.2	TAS 工人需签署声明，声明其目前没有刑事定罪，并将遵守 LSP/申请人的安保程序。	√	√	√

章节		A	B	C
7.1.3	LSP/申请人有合同要求供应商和/或分包商提供 TAS 工人的相关信息或自己进行筛选。筛选必须包括犯罪记录检查和就业经历检查。	√	√	√
7.1.4	有书面流程处理申请人/工作人员受雇佣前后的虚假申报行为。	√	√	√
7.2	工作人员离职或重新聘用 <i>注：离职包括自愿和非自愿离职 - 离职或辞退的工作人员。</i>			
	<i>流程</i>			
7.2.1	从离职的工作人员处收回实物资产，包括公司 ID、门禁卡、钥匙、设备或其他敏感信息。有书面流程。	√	√	√
7.2.2	保护买方数据：终止其访问包含买方数据（库存或时间表）的物理或电子系统的权限。有书面流程。	√	√	√
7.2.3	有工作人员检查表用以核实。	√	√	√
7.2.4	重新聘用：有流程以防 LSP/申请人在拒聘或解雇条件仍然生效时再次雇佣相关工作人员。 <i>注意：在重新聘用之前审查记录，例如：以前被解雇人员的背景或 - 被拒绝的申请人（以前被拒绝聘用）。</i>	√	√	√

## 附录 A：FSR 术语表

术语	首字母缩略词(如适用)	定义说明
充分地		以一种令人满意的方式完成，在实际操作中不存在或仅存在微小差距。
授权审核员	AA	在 IAB（独立审核机构）工作的审核员，通过了 TAPA 举办的培训，并有官方授权在各级（FSR A, B, C 和 TSR 1 2, 3）进行 TAPA 标准的审核和颁发认证。 <b>或</b> 为 LSP/申请人或买方工作的审核员，通过了 TAPA 的培训，并被官方授权仅可为 FSR C 级或 TSR 3 级自我认证颁发认证。
申请人		寻求 TAPA 认证的实体。 虽然申请人通常是物流服务提供商（LSP），但也可以是自家仓库或货运车队寻求认证的买方。
备份		制作的数据文件或书面文件的副本文件，安全存放在另一个地方，以供安保人员进行调查使用。
盲区		这些是跟踪技术不起作用或延迟（报告延迟）超过 1 小时的区域。不同的跟踪技术可能在其覆盖地图中显示不同的“盲区”。
买方		服务购买方和/或运输和/或储存货物的拥有者。
买方豁免		凡在标准内指明“除非买方豁免”的条款，这是用于记录不适用结果或用于支持豁免请求的正当理由。LSP/申请人必须拥有支持买方豁免结果的证据，例如所有买方的书面批准。该证据必须在审核中引用，并与 AA 共享，以使其能够证明不适用结果或支持豁免请求。
闭路电视监控系统	CCTV	室内或室外彩色或日夜型摄像头视频监控系统。将信号传输到监视器、记录和控制设备。
幕墙拖车		这些拖车包括两侧由织物构成的拖车，无论是加固（反斜杠）还是不加固，这些拖车都被举起用于装卸作业。
日		除非标准另有规定，否则“日”被定义为“日历日”，并且包括周末和节假日。
书面流程		对于某种行为或步骤有书面的表述。一份书面流程可能描述多个行为或步骤。相反，一个行为或步骤可能由一个或多个流程记录。
设施安保标准	FSR	描述仓库操作的安保要求的 TAPA 标准。
不符合项		观察得到一项不符合 TAPA 标准的事项，则算作一个“不符合项”。注意：所有不符合项需记录在一个 SCAR 里。
货物		运输或储存的货物或商品。
集装箱整箱装载	FCL	表示货物属于单一买方。
整车装载	FTL	表示货物属于单一买方。
硬边拖车		硬边拖车指两边、底部及顶部均由金属或者其它固体材料制成的拖车。
高价值的盗窃目标	HVTT	盗窃风险较高的货物。
可识别的		可以识别或确定为特定的人或物体。
独立审核机构	IAB	由 TAPA 批准并与寻求 TAPA 认证的 LSP/申请人或买方签订合同的审核公司。

术语	首字母缩略词 (如适用)	定义说明
入侵探测		记录与观察到的事件相关信息的系统 (即, 设备和软件), 通知安全监控站并产生报告。示例技术包括运动、声音、声纳、微波和红外线。
钥匙控制		通过使用完整书面记录的钥匙注册和钥匙计划来限制对密钥的访问, 同时作为培训计划的一部分。
零担	LTL	通常是指一箱货车或集装箱中装载多个买方的货物。
物流服务提供商	LSP	货代公司、承运公司、货车公司、仓储运作公司或其他为供应链提供直接货物操作服务的公司。
谅解备忘录	MOU	独立审核机构和 TAPA 之间的书面协议, 详述了审核机构应遵循的流程来支持 TAPA 认证。谅解备忘录有效期为 3 年。
不适用	N/A	在某些情况下, 官方授权的审核员在进行 TAPA 认证审核时可以接受的一种情况。只有当 TAPA 要求真的不合适回答“是或否”, 且/或该要求不适用时才能考虑“N/A”。N/A 不能规避因成本或操作问题而导致的合规性。认证审核模板中填写的 N/A 必须包含或引用描述和证明 N/A 决定的文件支持细节。 可使用 N/A 的示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护不存在的门、窗户或其他开口。</li> <li>● 保护不需要在该设施安装的屋顶梯子 (即该设施无外部梯子)。</li> <li>● 仓库是真正 24/7/366 运行, 导致内部空间的入侵检测不适用。</li> <li>● 当 LSP/申请人不使用分包商时, 要求分包商遵守 TAPA 标准。</li> </ul> 注意: 使用 N/A 与使用豁免不同。当不能遵守适用的要求并且替代技术或过程控制的风险得到充分降低时, 将考虑豁免。
物理屏障		任何阻止入侵的实物。可能包括围栏、墙壁、地板、屋顶、烤架, 栏杆、挂锁、链条、门或其他结构。
实时		直接, 没有任何延误。
可识别的		能够从外观或特征中识别的人、地点或事物。
安保改进措施要求	SCAR	记录观察不符合 TAPA 标准要求的书面文件。
自我审核		按照 FSR 或 TSR 标准规定的时间表, 由 TAPA 认证实体 (仓库或货运公司) 使用适用的 TAPA 审核表进行合规性验证。
自我认证		实体向 TAPA FSR C 级或 TSR3 级认证自身公司的过程。
TAPA FSR 认证公司		已被 AA 认定符合 FSR 要求的 LSP/申请人。
TAPA 安保标准		TAPA 开发的全球物流标准, 用于确保存储 (FSR) 和公路运输 (TSR) 期间的货物安全。
TAPA FSR 审核表		用于测量 FSR 标准合规性的标准审核模板
临时的		非永久和/或短期的。

术语	首字母缩略词(如适用)	定义说明
临时劳工	TAS	临时工
货车运输安保标准	TSR	描述货车和拖车/集装箱地面运输安保标准的 TAPA 标准。
豁免		同意 LSP/申请人免除某项 TAPA 标准要求或者使用合理的替代方式的书面批准。 注意：TAPA 区域豁免委员会审查豁免请求，然后授予或拒绝豁免。
工作人员		所有员工、临时劳工、分包商，除非单独明确说明。

## 附录 B: TAPA 标准-豁免申请表

说明：为豁免的每项要求，填写单独的豁免申请表。必须在提交给 TAPA 之前完成第 1-5 项。  
 请注意，豁免申请表可从 TAPA 通过此链接（待加）下载

### 1. LSP/申请人

公司名称	
地址 (适用于豁免)	
申请日期	
LSP/申请人负责人	
姓名	
电话	
电子邮件	
签名	

### 2. 需豁免的现有要求

TAPA 标准，版本和级别	
TAPA 标准编号和全文	

### 3. 不合规的理由和影响

不能符合标准的原因？	
如果不实施降低风险控制的 影响/风险	

### 4. 降低风险措施

将实施的降低风险措施和安 全管制	
支持此请求的附件和支持文 档列表（计划、图像、流程、 官方证据等）	



**5. 官方授权的审核员**

日期	
公司名称	
<b>官方授权的审核员</b>	
姓名	
电话	
电子邮件	
支持 LSP/申请人请求的 AA 是/否	
是/否的原因	
签名	

**6. TAPA 批准/拒绝（仅限 TAPA 使用）**

日期	
豁免编号	
批准/拒绝	
批准/拒绝的原因	
若批准, LSP/申请人要遵循 的条件	
豁免起/止日期	
授权人/代表 TAPA: 姓名	
授权签名	

